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任海峙女士（独立董事）、费俭先生（董事）和单飞跃先生（独立董事）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任海峙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 时间 | 届次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2023/2/2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
| 2023/4/12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初稿》 |
| 2023/4/27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议案》《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管理情况报告》 |
| 2023/8/30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

| | | |
|------------|------------------|--|
| 2023/10/30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管理情况报告》 |
| 2023/12/22 |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要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相关工作资料，我们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相关财务报告，认为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适用准则变动及国家最新法规要求除外）、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管理层恪守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了充分、良好的沟通，积极协调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审计效率，降低审计成本，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六）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认真审阅议案和相关资料。关联交易议案包括《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审议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分别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严格监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继续保持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加强与外部审计、财务部门的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良性经营发展。

特此报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任海峙、费俭、单飞跃
2024 年 4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费俭：



2024 年 4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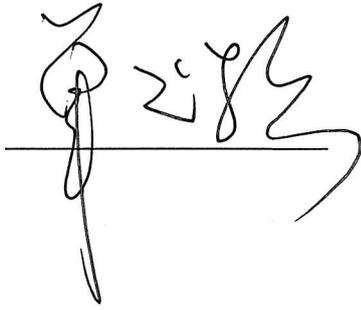
任海峙： 任海峙

2024 年 4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单飞跃：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the name '单飞跃' (Shan Feiyue).

2024 年 4 月 28 日